

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（赵岩）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作为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2025 年度，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，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和咨询职能，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本人赵岩，吉林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管理博士，加拿大注册会计师（CPA Canada），高级纳税筹划师，吉林省会计学会高级专家，吉林省首批管理会计咨询专家。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为公司独立董事至今。报告期内，本人任职情况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，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二、2025 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2025 年出席董事会、股东会的情况

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7次,本人应出席董事会会议7次,实际出席7次;公司召开股东会3次,应列席公司股东会3次,实际列席3次,出席会议情况符合相关规定。

2025年度,本人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、股东会,会前认真审阅议案及相关资料,会上依规参与讨论并审慎发表意见,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。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合法合规,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,合法有效。本人对出席的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,未提出异议。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、决策科学。

(二)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6次,审议相关议题16项;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,审议相关议题5项。

1、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席,2025年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履行审计委员会主席职责。2025年本人主持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6次,涵盖财务报告审议,内部控制评价,关联交易审核,以及变更外部审计机构等16项议题。本人均亲自主持了会议,会议程序合法合规,审议充分。报告期内,本人在启明信息投入工作时间64个工作日,其中现场工作时间35个工作日。

2、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,积极参加了会议,对公司董事及高管的薪酬方案和绩效指标拟定、绩效结果等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,切实履行了薪酬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。

（三）主导监督内部审计机构及外部审计机构沟通工作

1、改聘外部审计机构，2025年变更外部审计机构，改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，本人组织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、有关资格执照、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，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、经验和资质，认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；认为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恰当、合规，符合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条件。

2、本人主导审议风险类议案8个，对公司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、内部审计等相关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，认为符合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条件。对公司风险管理体系、内部控制体系与合规管理体系进行高效的监督。

3、通过沟通交流详细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、财务情况、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。通过保持与公司董事、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的密切联系，了解公司日常运营情况，并结合自身的专业领域提出合理化建议，督促公司加强规范运作，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。

三、2025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

在2025年度的履职过程中，本人对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，并依照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：

1、应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：本人对报告期内《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对一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》等议案发表意见，认为相关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决策。

2、利润分配事项：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本人认为，该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与对股东的合理回报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

3、内部控制与定期报告：通过认真审阅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、2025 年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。本人认为，这些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健全且执行有效。

4、公司治理结构重大修订：对公司 2025 年审议通过的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等治理制度修订事项予以高度关注。本人认为，此次修订落实了监管机构关于优化公司治理的最新要求，特别是取消监事会、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能、加强中小股东权益保护等举措，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治理效能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。

5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：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中，对报告期内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、选聘程序

进行了审查，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结果、薪酬方案等进行了审核。相关程序合规，方案有利于公司建立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。

四、总体评价、建议与联系方式

综上所述，2025年度，本人忠实、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，独立、客观地参与公司决策，有效监督了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的规范运作。本人认为，公司在2025年度治理结构持续优化，董事会运作规范、决策科学，“定战略、作决策、防风险”的职能得到有效发挥，内部控制和信息披露制度得到有效执行。

2026年，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恪尽职守，勤勉履职，持续关注公司发展，特别是在公司战略转型升级、科技创新、风险防控及维护全体股东权益等方面，积极建言献策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咨询作用，为公司的健康、稳定和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。

联系方式

电子邮件地址：zhaoyan@jlu.edu.cn

特此报告。

独立董事：赵岩

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